

花蓮縣政府 函

地址：970270花蓮縣花蓮市府前路17號
承辦人：林侑萱
電話：8462860#220
電子信箱：yuzuki831@hlc.edu.tw

受文者：花蓮縣新城鄉新城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8月20日
發文字號：府教學字第1130162298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說明四 (376550000A_1130162298_ATTACH1.jpg)

主旨：函轉財團法人公共電視文化事業基金會(以下簡稱公視)成立兒少電視頻道「小公視」宣傳事宜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13年8月15日臺教國署國字第1130092638號函辦理。
- 二、公視成立兒少電視頻道「小公視」即將於113年8月20日開播，將製作優質兒少節目，提供學生教育及休閒的媒體環境。
- 三、視近期將郵寄海報至貴校，請協助張貼及宣導。如有相關問題，請洽公視廖先生，電話02-2630-1828，E-mail：pub51124@pts.org.tw。
- 四、檢附海報電子檔，請協助宣導運用。相關平台資訊參考如下：

- (一)公視兒少資源網-<https://www.ptskids.tw/>
- (二)小公視平台FB-<https://www.facebook.com/PTSKIDS/>
- (三)「公視+」串流平臺-<https://www.ptsplus.tv/zh>

113/08/20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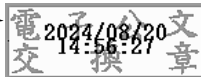


(四)公視《一字千金》APP(免費，請用手機下載)：

<https://pse.is/ptswordAPP>

正本：本縣各公立國民中-小學、國立東華大學附設實驗國民小學

副本：財團法人公共電視文化事業基金會



裝



訂



線